

证券代码：002237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3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10月24日收到控股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邦集团”）的通知，恒邦集团将原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39%）已于2016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同日，恒邦集团将上述4,000万股用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人民币融资20,0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相关程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日为2016年10月20日，该项股权质押期限自2016年10月20日至借款合同到期日止。本次恒邦集团持有的本公司4,000万股用于银行贷款质押担保，占持有本公司股份32,660.39万股的12.25%，占本公司总股本91,040万股的4.39%。

截至目前，恒邦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32,660.39万股中共质押32,660万股，占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87%。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0月25日